

“新消费”22条措施落地生效

今年8项基本便民商业服务功能覆盖98%社区

本报讯(记者 周美玉)今年8项基本便民商业服务功能将覆盖98%社区。为更好满足不断升级的便民消费、社区消费需求,本市于6月9日印发实施《北京市促进新消费引领品质新生活行动方案》,其中重点围绕“提升消费新品质”提出四项具体措施,持续优化便民商业体系。

“新消费”22条作为全年促消费工作的纲领性文件,推动北京消费市场回暖升级。围绕线上消费、便民消费、社区消费、服务消费等不同维度,明确了丰富商品服务供给,更好满足群众多元化、品质化、个性化消费需求。同时,纾困减负坚定企业在京经营信心。

在便民消费方面,2015年以来

本市持续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品质提升行动计划,“2020年,将实现8项基本便民商业服务功能社区覆盖率98%左右。”市商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

同时,推动传统便民服务提质增效。组织老字号网上促销,发展生活性服务业特色小店,发布一批“放心餐厅”,持续推进明厨亮灶等阳光餐饮工作和家政

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目前,已创建评选“放心餐厅”2500个,开展家政服务员职业技能线上培训2万余人次。

在推动完善社区商业布局方面,建设提升1000个左右基本便民商业网点,新增10条左右生活性服务业示范街区和深夜食堂特色餐饮街区。探索具备条件的企业以厢式智能便利设施、蔬菜直

通车等方式在特定时段、指定区域销售。截至6月底,全市共建设提升蔬菜零售、便利店(社区超市)、早餐等基本便民商业网点645个,完成全年任务的64.5%。

此外,开展物流、蔬菜零售、餐饮等行业标准规范制定(修订)工作,培育标准化示范门店4000个左右。

北京出台深化政务公开扩大公众参与工作办法

政策文件公开征求意见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本报讯(记者 盛丽)7月29日,北京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制定的《北京市深化政务公开扩大公众参与工作办法》出台。根据办法,涉及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城市精细化管理、建设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文化中心、营商环境、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自然资源开发利用保护、公共建设项目建设、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重要民生实事等事项的文件,均要在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根据办法,在政策措施拟订前,要求开展公众政策需求征集,提升政策民需契合度。在政策措施制定中,细化了公开征求意见的内容、方式、时限等,如公开征求意见的内容包括文件草案、起草说明、征集渠道、联系方式等,明确除法律法规对公开征求意见时限另有规定的外,公开征求意见的时间应在5个工作以上。在

政策措施审议中,细化了政府和部门会议邀请公众代表列席的方式、人数、次数等。在政策措施执行中,提出了公众体验反馈、社会组织参与、网络问政等多种参与形式;在政策措施落实后,要求开展政策执行效果评价、根据评价意见完善政策等。此外,市政务服务管理局设计的“政策性文件意见征集”专栏也在7月29日正式在“首都之窗”开通。

本市去年为企业和个人减税降费1859亿元

本报讯(记者 周美玉)7月29日上午,市财政局局长吴素芳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作了《关于北京市2019年市级决算草案的报告》和《关于北京市2020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19年,在经济下行和落实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综合影响下,全市财政收支面临严峻形势。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330.7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1.8%;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70.5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政府带头过“紧日子”,强化成本控制,加强资金统筹,积极应对收支平衡压力,推动年度预算平稳运行。在减税方面,2019年,本市共为社会企业和个人减轻各类税费负担1859亿元,其中地方级减税降费1009亿元。

吴素芳介绍,受经济下行、减税降费政策翘尾、疫情冲击等多重因素影响,2020年财政面临空前的减收增支压力。为帮助企业应对疫情影响,社保基金预算减

收增支。从今年2月起,本市实施多项社保费减免政策,累计减免619.6亿元,拉低收入27.3个百分点。支出1905.5亿元,增长31.3%,主要是通过失业保险金安排援企稳岗补贴等。

另外,完善帮扶政策,对冲企业经营困难。综合运用减税降费、财政补贴等财政政策工具“组合拳”,从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帮扶重点人群和稳定城市运行等不同角度,发挥好财政政策、资金“稳增长、促发展”的积极作用。

北京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

本市28日新增病例为前日确诊病例女婿

本报讯(记者 李婧)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副主任庞星火在北京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上介绍,7月28日0时至24时,本市新增大连市疫情关联病例1例,为7月27日确诊的大连市疫情关联病例的家庭成员。庞星火提示社区居民,疫情期间,提倡简单生活,减少出游和社交安排,日常生活中不要扎堆儿聊天,尽量少串门少走动。

该病例为男性,34岁,现住昌平区天通苑北街道西三区。7月23

日下午,被告知其岳母为大连市无症状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后,一家人开始居家隔离,其岳母被转送到集中隔离点进行观察;7月27日,其岳母确诊后,该病例作为密切接触者由120救护车转送至集中隔离点进行医学观察,经核酸检测结果为阳性,随后由120救护车转运至昌平区医院就诊,体温38.1℃,结合影像学结果等7月28日确诊,临床分型为轻型。

庞星火提示居民,要保持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勤洗手、戴口

罩、常通风、少聚集,做好健康监测,如有发热等症状及时报告、尽早规范就诊;如怀疑自己有被感染的风险,可预约进行核酸检测;疫情期间提倡简单生活,减少出游和社交安排;日常生活中不要扎堆儿聊天,尽量少串门少走动;社区管理者要强化小区公共场所管理,落实预防性消毒措施,对公共门把手、电梯按钮等部位提高消毒频次;落实查证、验码等疫情防控措施,共同维护社区疫情防控良好局面。

北京确诊病例所在楼606名居民核酸检测均为阴性

本报讯(记者 李婧)昌平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吴彬在北京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上介绍,昌平区天通苑西三区出现大连市疫情关联病例之后,昌平区迅速行动,在社区设置2个核酸采样点,对全体社区居民进行核酸采样,截至7月29日12时,完成确诊病例所在楼的606名居民核酸检测工作,均为阴性;完成周边居民12649人核酸

采样工作,已出结果5801人,均为阴性,其他结果待报。

吴彬介绍,7月27日,本市新增新冠肺炎大连市疫情关联病例1例,该病例在京暂住女儿家,地址为昌平区天通苑西三区。7月28日,该确诊病例的女婿诊断为确诊病例。

针对此情况,昌平区迅速行动,将确诊病例第一时间转运至定点医院及时治疗。迅速展开流

行病学调查,扩大密切接触者排查范围,追踪所有密切接触者,全部落实隔离观察措施。对确诊病例居住场所、楼宇及社区环境采样检测,结果均为阴性。对病例居住楼栋实行封闭管控,人员居家观察,天通苑北街道统筹调配做好居家人员所需物资保障等日常服务。同时,昌平区对确诊病例所在楼栋及周边强化日常和预防性消毒措施。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屋盖滑移成功

本报讯(记者 张晶)记者从市重大项目办获悉,7月29日,作为北京2022年冬奥会国际广播中心和主新闻中心的国家会议中心二期主体工程,历时31天顺利完成了钢结构屋盖滑移工程,实现合龙。

国家会议中心二期工程位于北京奥林匹克中心区,建设用地面积9.3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41万平方米,是目前北京市在

建的最大单体建筑。其主体工程以钢结构为主,总用钢量达到12.6万吨。据业主单位北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介绍,国家会议中心二期工程是强化首都国际交往中心功能的重要设施。北京2022年冬奥会赛时将临时作为冬奥会国际广播中心(IBC)和主新闻中心(MPC),计划于2021年7月交付北京冬奥组委使用。

东城战“疫”主题展览重装开展

本报讯(记者 边磊)7月28日,由东城区委区政府主办的“我们在一起”——东城战“疫”主题展览在中国华侨历史博物馆重装开展。本次展览通过序厅、白衣执甲、守护家园、保障民生、共谋发展、众志成城六个板块,回顾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特别是新发地聚集性疫情发生后,东城区各行各业党员干部

冬战严寒、夏战酷暑抗击疫情的有力举措,全过程、全领域、全方位展示东城区干部群众同舟共济、众志成城的动人场面。

本次主题展览将持续到8月16日,团体观展可拨打电话64031118-2301进行预约参观,个人观展请持身份证件换票入场参观。此外,也可登录“北京东城”APP线上“云”观展。

怀柔首家创业板上市企业在深交所开市

本报讯(记者 崔欣)7月27日,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敲钟开市,实现了怀柔区创业板上市企业零的突破。

据了解,科拓生物于2003年在怀柔区注册成立,是一家主要从事复配食品添加剂、食用益生菌制品以及动植物微生态制剂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拥有56项发明专利权、14项实用新型专利以及多项非专利技术。

今年3月份,怀柔区17家单位组建上市服务办,以区内24家拟

上市企业、14家新三板挂牌企业作为重点服务对象,“一企一策”提供上市服务,切实为企业上市排忧解难。“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坚持‘一企一策’,精准做好企业上市服务;进一步携手上交所资本市场服务怀柔科学城工作站、深交所怀柔科学城企业上市服务中心,开展上门对接等专业服务。同时,加快绘制一张底数清晰的潜力上市企业图谱,建立企业上市动态后备资源库,完善企业上市梯度培育机制,切实当好企业上市‘服务管家’。”怀柔区金融办主任王鹏说。

本市20名驾驶员被终生禁驾

本报讯(记者 闫长禄)近日,北京交管部门对发生交通事故且逃逸、构成犯罪的本市20名驾驶员,依法作出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且终生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的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零一条的规定:“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并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吊销机动车驾驶证。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且终生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

据了解,本次公布的20人均因去年发生交通事故后逃逸构成交通肇事罪,已被法院依法判决,交管部门依法吊销其机动车驾驶证。他们都将面临终生无法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不得驾驶机动车上路行驶的境况。

